

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
臺語頻道節目部
「兒少棚內節目（暫名）」節目製作公開徵案
徵選辦法

壹、製作目的：

語言是人與人之間重要的溝通工具，在台語流失的年代，每個孩子都是語言扎根的種子。為增加多元且優質之台語兒少節目，徵求棚內兒少節目，希望藉由有趣活潑豐富多元的節目內容，引發兒少觀眾對台語的興趣，增進學習台語的動力，提升使用台語的意願，並將其延續至生活當中。

貳、製作主題：

本案為全台語帶狀兒少節目，內容與形式不拘，期待傳承與創新兼具，貼近兒少觀眾感興趣之內容，呈現出台語多元活潑豐富之樣貌，並鼓勵跨世代參與。

參、徵選需求：

1. 徵求家數：共 1 家
2. 預算：本案共 60 集，預算金額為新臺幣 12,000,000 元（含稅，下同），每集新臺幣 200,000 元；採固定價格給付，請就項目、數量、單價、稅金及總價詳列經費配置明細表。廠商之經費配置明細表總金額低於新臺幣 12,000,000 元時，依廠商報價給付；若廠商之經費配置明細表總金額高於新臺幣 12,000,000 元，則為不合格標。
3. 節目長度：共 60 集，每集實長 23-24 分鐘（破口 1 次）。
4. 拍攝及交檔規格：詳《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高畫質 HD 節目製作及交檔規範》。

肆、完成日期與預定上檔日期：詳委製契約。

伍、工作要求

1. 製作項目與製作規格
2. 節目檔案入庫。
3. 工作人員及演出人員同意書、著作授權同意書清查入庫。
4. 宣傳配合：本節目主持人及主要工作人員須無償配合本會主辦之宣傳記者會、宣傳活動或通告至少二場，以拓展節目效益。
5. 智慧財產權及著作權：內容詳委製契約第八條規定。
6. 履約期限及付款方式：內容詳委製契約第十條規定。

陸、評選辦法

1. 評選委員會：本案委員會成員 7 人，分別為專家學者委員 3 人專家學者以外委員 4 人。
2. 評選方式：分為 資格審查及廠商簡報與現場詢答。
3. 資格審查
本會將先就送件者應備之文件資料進行資格審查，**審查日為 2023 年 04 月 26 日下午 14 點**，地點為公視 A 棟 1 樓開標室。報名單位如欲到場參加，出席者限報名單位負責人或持有負責人出具書面授權證明之代理人，每一廠商出席人數限二人以內，並核對出席人員身分證或授權證明。徵選檢附要件不全者，經本會以電話通知，並應於三個工作天以內補正，逾期不補正或補正仍不全者，為資格不符，無法參加評選會議。
4. 評選會議：廠商簡報與現場詢答
通過資格審查者，本會將召開評選委員會議，並另行通知投標廠商參加簡報與現場詢答，評選委員根據評選項目及現場詢答統一進行審查。
5. 簡報與詢答規則：
 - 簡報順序為投標順序，簡報以 4 人為限，除投影機及投影幕，其餘所需設備應自備。
 - 投標廠商應依排定之簡報順序依序進入會場進行簡報及詢答，經 3 次唱名仍未到場進行簡報者，視同放棄簡報與詢答權利，該項目以 0 分計。評選委員逕依該廠商所提企劃書內容進行評分，不影響其投標文件之有效性。
 - 每家廠商簡報時間以 7 分鐘為限，時間結束前 1 分鐘按鈴一短聲提醒，時間結束按鈴一長聲，即停止簡報。詢答時間以 10 分鐘為限，採統問統答方式，委員提問時間不計，時間結束前 1 分鐘按鈴一短聲提醒，時間結束按鈴一長聲，即停止答復。
 - 簡報形式不拘，惟廠商簡報以企劃書原有方案內容表達為主，現場不接受廠商補充資料，且簡報不得更改投標文件內容。廠商簡報時如另提出變更或補充資料，該資料不納入評選。
6. 評選項目及標準：

項次	評選項目	權重
1	節目內容、創意、主持人規劃	45 分
2	製作團隊專業及執行力	25 分

3	經費配置之合理性與完整性	10 分
4	創意加值與行銷推廣	10 分
5	簡報與詢答	10 分
合計		100 分
備註: 全部評選項目滿分合計總分為 100 分，以平均總評分在 80 分（含）以上者為合格分數，未達合格分數者不列入排序且不作為優勝廠商。		

7. 決議方式：

採序位法，經評選委員會之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並獲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始得作成決議。

柒、注意事項

1. 勞動權益：入選者應承諾保障工作人員之權益，包括勞動條件、就業與性別歧視禁止、性騷擾防治、遵守義務、違反責任及應注意事項等，創造勞動友善之製作環境。
2. 利益迴避：本案之承辦人員、主管級人員及評選委員，涉及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共同生活家屬之利益者，應行迴避，且不得為送件單位之負責人。評選委員於本評選會議召開前，均應簽署聲明書，聲明與該次評選之徵選案件無關聯，並同意對評選會議相關事項保密。委員違反聲明事項者，本會得終止該委員之聘任，委員與該次評選之徵選案件有關聯並經查證屬實者，本會得撤銷該案件之入選資格。
3. 入選者應於本會通知日起 30 日內完成簽約程序，無正當理由逾期未完成簽約程序，或逾期未繳納履約保證金且經本會通知限期補正未依限補正者，本會得取消入選資格，並得依評選序位，依序遞補。各期履約時程、付款方式及著作權之歸屬，請參考附件委製契約。
4. 本徵案經費來源尚未完成法定程序或確認前，本會得先保留決標，俟法定程序完成或確認經費來源後再行決標。
5. 其他：本辦法說明事項如有疑義或其他未盡事宜，由本會解釋之。

報名須知

一、報名須知

1. 報名方式：郵寄投標或專人送達。
2. 報名期間：自 2023 年 03 月 02 日 00:00 起至 2023 年 04 月 24 日下午 17:00 截止。請於截止時間前完成報名程序。
3. 報名方式：投標文件應於截止投標期限前送達本會（臺北市內湖區康寧路三段 75 巷 50 號 7 樓 公視行政部總務組收發），可以掛號郵遞或專人送達，如以掛號郵遞，應在投標截止時前送達，逾時送達者，本會均不予受理（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布若截標／開標當日因天然災害停止辦公，則順延一個上班日）。
4. 報名限制：
每一投標廠商限投遞 1 式企畫案。
具公廣集團員工、定期人員身分者不得參加。

二、投標文件檢附要件

請提供：

1.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2. 最近一期營業稅納稅或免稅證明影本。
3. 廠商信用之證明影本。
4. 節目企畫書（含製作預算表、投標製作人同意書、投標企劃書撰稿人同意書、主持人意向書）。

《以上 4 項投標文件請連同已填妥之(表 1. 廠商資格審查)「廠商投件申請表」置於一不透明之密封包裝內，不必按文件屬性分別裝封，包裝外部請黏貼本會所提供之外標封 (表 7. 外標封套)，外標封需書名投標廠商名稱、地址及報名標的。》

投標文件檢附要件說明如下：

→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合法立案之公司行號、法人或團體，均可參與投標。登記或設立之證明可以經濟部商業司「[商工登記公示資料查詢服務](#)」網站之資料代之；財團法人、社團法人須另附捐助章程或組織章程。

→ 最近一期營業稅納稅或免稅證明(以下擇一繳交)：

*營業稅納稅證明為營業稅繳款書收據聯。

*主管稽徵機關核章之最近一期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請書（401）收執聯。

*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最近一期無違章欠稅之查復表。

※新設立且未屆第一期營業稅繳納期限者，得以營業稅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核准設立登記公函代之；經核定使用統一發票者，應一併檢附申領統一發票購票證明相關文件。

※若不及提出最近一期證明者，得以前一期之納稅證明代之。

→廠商信用之證明影本（以下擇一繳交）：

*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徵案截止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無退票紀錄證明。

*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

*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

※本會有證據顯示送件單位於截止收件期限前，係拒絕往來戶或有退票紀錄者，依證據處理。

→節目企畫書：兒少棚內節目製作徵選完整企畫案一式十份，企畫書宜由左至右橫寫，以 A4 大小紙張、12 至 20 號字繕打，並加封面、目錄、頁碼，且裝訂成冊。內容應含下列各款內容，請裝訂於各份企畫案內：

（1）節目名稱（英文名稱，無則免）。

（2）製作說明（含製作動機、製作表述、呈現方式等）。

（3）節目內容：含本節目核心主旨（100 字以內）、節目大綱（2,000 字以內）、節目流程、目標觀眾、主要主持人及演出人員介紹。

（4）前 10 集主題規劃大綱（可含每週末播出規劃策略）。

（5）1 集完整腳本。

（6）需提報製作團隊人員如下：

A. 主要工作人員：製作人、導演/編劇、企劃、投標企劃書撰稿人、台語指導（須具備台語讀寫能力或教學經驗）。

B. 依節目設計所聘人員（無則免）：主持人及演出人員（須具備流利台語口說能力）。

（7）本案製作團隊之主要人員名單及其經歷，應含投標製作人及投標企畫書撰稿人等二人以上相關經歷。

A. 投標製作人及投標企畫書撰稿人同意書(表5)，本項**若未檢附或格式不符，且經通知補件仍未完成補件者，為不合格標。**

- B. 主要主持人及演出人員須附意向書([表 2、表 3.主持人意向書\(個人、經紀公司 任一\)](#))。
- C. 企編、台語指導、外景導演等，附意向書尤佳([表 5、表 6.工作人員同意書及意向書\(任一\)](#))。
- D. 前述相關人員若為未成年人，應附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意向書([表 4.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意向書](#))(無則免)。
- E. 注意事項：廠商如僱用未滿十五歲之工作及演藝人員，應依勞動基準法第四十五條無礙身心健康認定基準及審查辦法相關規定辦理。如有違反，應由廠商自行負擔相關法律責任。

(8) 製作預算表：請逐一就項目、數量、單價、稅金及總價詳列經費配置明細表，預算總金額上限 1,200 萬元整 (含稅)。若廠商報價超過預算總金額上限為不合格標且不得補件；若預算低於 1,200 萬元整者，依所提預算給付。

(以上宜以 12-20 號字繕打；檔案建議壓浮水印)

- 參與節目製作之投標製作人、投標企劃書撰稿人，同意書格式請見表 5，同意書需本人親簽或蓋章。
- 參與節目製作之主持人，意向書格式請見表 2、表 3
- 參與節目製作之工作人員，意向書格式請見表 5、表 6
- 參與節目製作之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意向書格式請見表 4。(無則免)

下載檔案

- [表 1.廠商資格審查表.pdf](#)
- [表 2.主持人意向書\(個人\).pdf](#)
- [表 3.主持人意向書\(經紀公司\).pdf](#)
- [表 4.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意向書.pdf](#)
- [表 5.工作人員同意書.pdf](#)
- [表 6.工作人員意向書.pdf](#)
- [表 7.外標封套\(請貼於自備外信封正面\).pdf](#)
- [表 8.出席代表授權書.pdf](#)

聯絡專線：黃小姐 02-8752-1654、陳小姐 02-8752-2161